机械工程学院2020年接收本科生转专业

工作细则

根据《天津科技大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津科大发[2020]14号）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工作实际，制定本细则。

1. **学院转专业工作组**

组长：魏连江 张峻霞

副组长：李亚 杜岩刚 李建宇

成员： 各专业系主任

**二、接收专业及名额**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名称** | | **名额** | | |
| **总名额** | **普通类** | **可接收第九条所列情形的名额** |
| 机械类 | 机械电子工程 | 4 | 4 | 0 |
|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 4 | 4 | 0 |
| 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 | 4 | 3 | 1 |
| 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 | 4 | 3 | 1 |
| 工业设计\* | 2 | 2 | 0 |
| 车辆工程\* | 2 | 2 | 0 |

**三、专业准入要求及综合评价办法**

**（一）专业准入要求**

机械类各专业的准入要求（针对普通类学生）如下：

1.符合学校转专业的条件。

2.理工科相关类的学生（高考参加数学、物理考试的考生）。

3.第一学期高等数学考试成绩在90分以上。

4.工业设计专业不适合色盲学生。

5.上表中标有\*的专业为市级及以上一流本科专业（含建设点）， 申请此类专业的学生所有规定修读课程须全部通过且无补考记录。

特殊情形学生准入要求如下：

符合《天津科技大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津科大发[2020]14号）中的要求即可。

**（二）综合评价办法**

1.对普通类学生，学院根据综合成绩排名择优录取。

综合成绩分数=第一学期平均学分绩点核算得出的百分制成绩\*80%+面试百分制成绩\*20%。

面试内容由学院组织面试工作小组对申请者的综合素质和能力进行考核。面试主要考察学生是否符合本专业学习要求、学生转入意向、对转入专业的认知以及未来职业发展需求。具体打分标准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面试内容** | **分值** | **评分项** | **分值** | **标准** |
| 自我介绍（包括学习经历、兴趣、爱好、特长等） | 40分 | 时间（陈述3-5分钟） | 10 | 1.少于3分钟或多于5分钟扣2分；2.少于1分钟扣3-10分；3.大于6分钟，要求立即终止。 |
| 内容 | 20 | 1.紧扣主题15分；2.内容全面，重点突出：5分。 |
| 逻辑表达 | 10 | 1.层次清晰5分；2.表达流畅5分。 |
| 转专业动机、对转入专业的认知以及未来职业发展需求 | 50分 | 内容 | 30 | 1.紧扣主题20分；2.内容全面，重点突出：10分。 |
| 逻辑表达 | 20 | 1.层次清晰10分；2.表达流畅10分。 |
| 评委自主提问 | 10分 | 根据考生回答情况，从内容、逻辑、表达等方面评分。 | 10 |  |

2.特殊情形学生

经审查符合因特殊情形（《天津科技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津科大发【2020】14号）第九条）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参加学院面试，通过提问等形式审核学生对专业的了解和喜爱程度，掌握学生学习的情况，经学术委员会确定是否适合在该专业修读，并且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讨论确定是否接收。

1. **工作流程**

1.在学院网站上公布《天津科技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和《机械工程学院2020年接收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细则》。

2.学生自主报名，提交申请书和相关证明材料。学生需提交成绩单1份及由转出学院开具的第一学期平均学分绩点证明。因特殊情形申请转入机械工程学院的学生需要在申请书中写清楚自身情况属于《天津科技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津科大发【2020】14号）第九条的第几款。

3.学院审核并确定面试名单。对申请转入的学生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对普通类学生，根据申请进入各专业学生的第一学期平均学分绩点进行排序确定进入面试的学生名单（具体数量为转入专业普通类接收名额的120%）。特殊情形学生全部进入面试。

4.面试。面试缺考者，视为自动放弃转专业资格，不再另行组织面试。

5.对普通类学生综合成绩进行核算，按综合成绩排名择优录取，形成拟接收名单并进行学院公示，公示期为3天。对拟接收的特殊情形学生进行学院公示，公示期为3天。

6.学院公示后的拟接收名单报教务处审核、公示，提交学校审批。

7.转专业结果一经确定，不得变更。转专业学生先进入机械类，等到机械类学生进行专业选择时，转专业学生直接进入此次申请的专业，不再参与专业选择。转专业学生按照转入专业的培养方案修读课程，所缺课程需按要求补修。特别提示：机械工程学院2019级学生学习机械制图-1，机械制图-2，大学物理B-1,大学物理B-2，高等数学A-1,高等数学A-2。

**五、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2-60600710 联系人：陈老师

地址：河西校区12-306室

**本细则未尽事宜，由机械工程学院负责解释。**

机械工程学院

2020年6月17日